

# 朝花夕拾小引读后感初中 初中朝花夕拾 读后感(优秀5篇)

很多人在看完电影或者活动之后都喜欢写一些读后感，这样能够让我们对这些电影和活动有着更加深刻的内容感悟。那么你会写读后感吗？知道读后感怎么写才比较好吗？接下来我就给大家介绍一下优秀的读后感范文，我们一起来看一看吧，希望对大家有所帮助。

## 朝花夕拾小引读后感初中篇一

《朝花夕拾》是鲁迅先生的10篇回忆性散文集，讲述了他青少年时代的生活经历，也间接地抨击了那个社会下的种种丑恶现象。这里面有对底层人民的同情，有对故乡的怀念之情，也有对师生情谊的赞扬，在那个旧社会里，有抱负的知识分子青年不畏艰险，寻找着光明和未来！

这本书中的很多文章是我们非常熟悉的，例如《藤野先生》就入选了教科书，主要讲述了鲁迅新生求学日本的经历，让我们看到了藤野先生教育无国界的思想、治学严谨的作风、对学生关怀关爱的优秀情怀，在那个时代，是非常难得的，这种师生情谊值得我们褒扬和珍惜。

而在《从百草园到三味书屋》中，作者描写了封建时代刻板教条主义的教育模式，对儿童的天性的束缚，以及对思想的禁锢。这种教育方式严重阻碍了国家在教育上的发展，对提升国民素质带来的不利影响。试想一下，当我们拿着四书五经摇头晃脑读书的时候，是多么的乏味，而且这些书籍都是封建时代的经典，其中也有不少糟粕内容，对教育本身就是不利的，也无法开启国民的智慧，推动社会的进程。

读书，是为了获取知识，让我们明理，让自己的生活更加美好和对社会做出贡献，读朝花夕拾这本书，会让我们的对比鲁

迅的生活经历，让我们对今天来之不易的美好时代倍加珍惜，而这些在鲁迅的青少年时期，是难以想象的，也是众多深受压迫和剥削的底层老百姓无法享受到的公平。

朝花夕拾，是一本好书，我推荐给同学们阅读！

## 朝花夕拾小引读后感初中篇二

《朝花夕拾》小引其中一句话：我有一时，曾经屡次忆起儿时故乡所吃的蔬果：菱角、罗汉豆、茭白、香瓜，。凡这些，都是极其鲜美可口的；都曾是使我思乡的蛊惑。后来，我在久别之后尝到了，也不过如此；惟独在记忆上，还有旧来的意味存留。他们也许要哄骗我一生，使我时时反顾。

童年，是一段充斥色调和欢喜的`追念，是一段无忧无虑的时光，是一段酸酸甜甜的人生过程，同时也是最纯真美好的！和鲁迅老师一样，咱们都有着很多回忆！回想那一件件不起眼的事儿来，事虽然小，但那些回忆是那样觉得感动，因为有了这些回忆才能让自己不断进步，不断追断求，这样才能成长起来，童年总叫人回想。回想那五彩缤纷的梦，回想起那丫丫学语的时候，回想起刚学走路的时候，第一次踏上舞台的时候，第一次叫出父母时，第一次.那一刻刻,那一个个镜头,霎时间浮现在你的眼前。

蓝天下的成长，夜空中的梦想又如在沙滩上堆积起一座座小小的城堡，堆积起在蓝色海边的梦；小时候我总是喜欢在榕树下玩耍，又喜欢在那静静地坐着，听着老人讲那古老的故事，那时的梦是绿色的；小时候我总是喜欢在老家门前坐着，在落叶的秋天里欣赏那一片片穿着金色的叶子在漫天飞舞，那时的梦是金黄色的。小时候我总是喜欢做梦，在梦里走着找不到出口迷宫，一次一次地被锁在迷宫里，心里那么迷茫，在现实生活中，激起我斗志时，那时那梦是火一般的颜色。

回忆让世界一切万物变得安静,让人变得放松,让人感到温暖,

让你回想起遥远而不遥远的梦，让你回想起在雨中，那雨儿是跳动的旋律。当你摔倒时，一种力量在看着你，让你回想起在蓝天下放飞纸飞机，放飞你一个个让你期待的梦！时钟只有前进，不可能倒退。童年只有回味和回忆。童年只有回忆，梦只有创造，将来只有拼搏。童年以是过去的事了，只有回忆起那点点滴滴的事，只有积累更多的经验，这路才能走得更远更宽。每个人都拥有自己五彩缤纷的童年，童年是人生最珍贵的东西，它是你一生的开始，拥有着它那你就拥有一生，我们应该好好地珍惜它。

梦常常都会变化着，梦是人一生中追求的目标，只有奋斗和拼搏，那才会梦想成真，那才会成为现实。

### 朝花夕拾小引读后感初中篇三

《朝花夕拾》，即为小引所倾，一读再读，不忍释手。世事是如此芜杂，想在纷扰中寻出一点闲静来，委实是不容易的。伟人也罢，百姓也罢，人到中年，大都如此吧。在世事中螺旋得身心俱累之时，人的感觉是会渐渐地趋于麻木的，回忆只是偶尔，甚至没有，感觉只是偶尔，也甚至没有，闪念之间，亦如白驹过隙。时间，也便在这芜杂中飞逝。四个月以前，乃至十个月以前，都是那么的恍惚。

鲁迅先生生于1881年，小引写于1927年，时年46岁，正是阅尽沧桑，百事纷扰之时，诸多感触，皆由内而发，读来竟是如此的深触人心。当一个人只剩了回忆的时候，生涯确是无聊，而这种无聊又恰是人生中不能回避的现实。不知为何，我想起鲁迅先生在《为了忘却的纪念》里写的那首诗：“惯于长夜过春时，挈妇将雏鬓有丝。梦里依稀慈母泪，城头变幻大王旗。忍看朋辈成新鬼，怒向刀丛觅小诗。吟罢低眉无写处，月光如水照缁衣。”那是写《朝花夕拾》小引之后的事了。

尽管一个人的思想会不断的发展变化，然而一个人的思想也

是会延续的。在很多时候，人是真的需要拿起抗争的笔，于惨淡的生涯中振臂高呼。也恰如李泽厚先生在《中国现代思想史》中所述：前路如何？是玫瑰花还是坟，并无紧要，也无何意义。重要的是不能休息。不为玫瑰花的乌托邦或坟的阴影所诱惑，所沮丧，不为裹伤的布、温柔的爱而停下来。

世有苍茫，最痛苦的便是那些清醒的人与深夜不眠的眼睛。希冀有无，人必需活着，而最强烈的抗议，莫过于活着并且开口。只有奋斗前行才是真实的，也许生命的意义也只在此处。自古以来，便有这样一群读书人，他们有的已经学富五车，甚至功成名就，但他们却并不麻木，仍然孜孜不倦，远非旷废隳惰玩岁愒时之流可比。

关于《朝花夕拾》的写作，鲁迅先生在小引的末段中说：“这十篇就是从记忆中抄出来的，与实际容或有些不同，然而我现在只记得是这样。文体大概很杂乱，因为是或作或辍，经了九个月之多。环境也不一：前两篇写于北京寓所的东壁下；中三篇是流离中所作，地方是医院和木匠房；后五篇却在厦门大学的图书馆的楼上，已经是被学者们挤出集团之后了。”

由此可见《朝花夕拾》写作的不易，以及鲁迅先生那种孤独而又奋进的前行精神。尽管前景渺茫，路途荆棘，但鲁迅先生始终没有停下来。而恰是这种奋起前行的精神，才使得鲁迅先生远远的超越了启蒙时期个性主义的狂暴叫喊，以及多愁善感的圈囿，从而成为下一代人的前驱和榜样，这一点是非常值得后来人敬仰和学习的。

## 朝花夕拾小引读后感初中篇四

每个人都会有自己的童年。在童年里有苦也有笑。但都在自己的心里留下了美好的回忆。则在鲁迅写的《朝花夕拾》里就是写他的童年和青年的回忆。

鲁迅的《朝花夕拾》是鲁迅唯一的一部散文集。在“朝花夕拾”中作者将自己在童年和青年所难忘的人和难忘的事，用语言真情的流露出来。说明作者在童年和青年时所难忘的经历。在他童年里不是很好的。他做的每件事都得不到长辈的认同。这使他感到很难过，但是他没有感到人生的黑暗到来了。他则是将这些长辈的不认同改为动力，写进这部《朝花夕拾》里。他要告诉我们，在童年中的无奈释放出来。同时也给家长们一个理解和同情的心态对待我们像鲁迅在童年里那种不被长辈重视的警钟。

在《朝花夕拾》中，给我最深的一篇则是“狗，猫，鼠”。在这篇有趣的散文中，不是题目所吸引我，也不是内容好笑有趣的文字，而是鲁迅在童年里与一只仇猫的叙事。作者与猫的关系和对猫的讨厌。这说明鲁迅在童年里的无知与单纯。也写出作者在童年与一只猫的搏斗。

从鲁迅写的《朝花夕拾》中，我能感受到在作者的童年和青年中不是很好过的，但这也时时刻刻充满着美好的回忆。

鲁迅的童年和青年是酸酸甜甜的。我们的童年和青年也像鲁迅一样的。童年和青年过得好或坏它都会留给予们回忆，所以鲁迅和我们的童年青年都是美好的。

## 朝花夕拾小引读后感初中篇五

每个人都会有自己的童年。在童年里有苦也有笑。但都在自己的心里留下了美好的回忆。则在鲁迅写的“朝花夕拾”里就是写他的童年和青年的回忆鲁迅的“朝花夕拾”是鲁迅唯一的一部散文集。

在“朝花夕拾”中作者将自己在童年和青年所难忘的人和难忘的事，用语言真情的流露出来。说明作者在童年和青年时所难忘的经历。在他童年里不是很好的。他做的每件事都得不到长辈的认同。这使他感到很难过，但是他没有感到人生

的黑暗到来了。他则是将这些长辈的不认同改为动力，写进这部“朝花夕拾”里。他要告诉我们，在童年中的无奈释放出来。

同时也给家长们一个理解和同情的心态对待我们像鲁迅在童年里那种不被长辈重视的警钟。在“朝花夕拾”中，给我最深的一篇则是“狗，猫，鼠”。在这篇有趣的散文中，不是题目所吸引我，也不是内容好笑有趣的文字，而是鲁迅在童年里与一只仇猫的叙事。作者与猫的关系和对猫的讨厌。这说明鲁迅在童年里的不知与单纯。也写出作者在童年与一只猫的搏斗。

从鲁迅写的(朝花夕拾)中，我能感受到在作者的童年和青年中不是很好过的，但这也时时刻刻充满着美好的回忆。鲁迅的童年和青年是酸酸甜甜的。我们的童年和青年也像鲁迅一样的。童年和青年过得好或坏它都会留给予们回忆所以鲁迅和我们的童年青年都是美好的细读鲁迅先生的《朝花夕拾》，享受着不时从字里行间中透露出来的那份天真烂漫的感情，眼前不由出现了一幅幅令人神往的自然画我读鲁迅先生这些对童年回忆的散文，正如读着发自迅先生心底的那份热爱自然，向往自由的童真童趣。

我仿佛看到了幼年的鲁迅，趁大人不注意，钻进了百草园，他与昆虫为伴，有采摘野花野果。在三味书屋，虽然有寿先生的严厉教诲，却仍耐不过学生们心中的孩子气一切感受都是那么天真烂漫，令人回味，也学就引起了我心中的共鸣吧，因此我才会那样喜爱，尤其是作者以一个孩子的眼光看世界，读起来让人感到异常的亲切充满激情童年已渐渐遥远，留下的只是那些琐碎的记忆倒不如细读一下《朝花夕拾》体会以下那个不同的年代的童年之梦，体验一下那时鲁迅的美好童年鲁迅的名字，是家喻户晓的。

读到他的文章，却是在课本里，课文叫做《从百草园到三味书屋》，是散文集《朝花夕拾》中的一篇文章。鲁迅在我的

心目中，一直以来都是高不可攀的偶像，加上他是“家喻户晓”的世界上都有名气的大作家，更是有点恐惧，不敢轻易读他的书。怕读不懂，自己太俗了。但自从读过鲁迅那《闰土》，《从百草园到三味书屋》，一下子，似乎把我和偶像的距离拉近了。

朴实的文笔，细腻的情感，使我感到像在一位和蔼慈祥，平易近人的爷爷交首次捧起鲁迅的《朝花夕拾》，从目录，细细品读下去鲁迅的文笔绵密细腻、真挚感人，犹如小桥流水，沁人心脾。它真实地纪录了鲁迅从幼年到青年时期的生活道路和经历，追忆那些难以忘怀的人和事，抒发了对往日亲友和师长的怀念之情，生动地描绘了清末民初的生活风俗画面。鲁迅与闰土的童年，可以说是人间比地狱。因为是当时社会的黑暗，政治的腐朽，使得平民老百姓的孩子从小就要受苦受难。而鲁迅正家境不错，所以过上了相对比较幸福的生活，但却不及闰土的生活有乡土乐趣。

而今，我们生活的21世纪。再与鲁迅的生活相比，可谓是天上人间啊！生活条件好了，不用在下雪天受冻，有暖气；不用在大热天流汗，有空调。可以吃到很多鲁迅那个时候有的人一辈子也无法吃到的东西。但想一想，比起《百草园》的生活，我们的生活真是毫无乐趣可言啊！没有端详过麻雀，不知道什么是叫天子，何首乌似乎听说过。被吓唬到的神话故事总算是听到过几个，但是却再也想不起来。至于雪天中的“拍人颖。更是连想都不敢想。即使有纷飞的大雪，也是不敢“妄想”的。我们南方现在是难得看到飘雪的。

记得小时候，上海的某一年冬天，下过一场大雪，一场有积雪的大雪。能想象得到当时出家门的时候，一定是手上戴着手套，头上顶着帽子，裹得严严实实的。那年，抵抗不了上海的寒冷，生病了，要去医院。却似乎没有沾到半点雪。印象里是出租车窗外绿化带上的一层雪。还有初次见到的雪花，只是不能碰，刚快碰到就被一旁的大人拦下来。这是“不乖”的表现。回想起来，如果现在的我，仍能想起当年的冰

凉，哪怕是透过手套得来的湿嗒嗒的冰凉，或许也能像鲁迅先生一样，成为落笔的资本。只是现在，倒宁愿忘记那场雪了呢，因为没有乐趣，只有被约束的难受！